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2026 年单位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2026 年单位预 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主要承担检察人员培训、执法执勤事务保障、社会化服务的组织保障、指导市县检察院参照省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完成省检察院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等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内设处室 8 个，包括：办公室、总务科、教务科、科研科、检务一科、检务二科、检务三科、检务四科。

编制人数小计 82 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数 82 人。

实有人数小计 76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66 人，包括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66 人；离退休人员小计 10 人，包括离休人数 1 人，退休人数 9 人。

第二部分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2026 年 单位预算表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62002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788.83	1,730.83	5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3.11	1,455.11	58.00
20404	检察	1,513.11	1,455.11	58.00
2040450	事业运行	1,513.11	1,455.11	5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5	143.7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75	143.7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75	143.7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15	111.1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15	111.1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15	111.1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2	20.8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2	20.8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82	20.82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62002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788.83	1,730.83	5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3.11	1,455.11	58.00
20404	检察	1,513.11	1,455.11	58.00
2040450	事业运行	1,513.11	1,455.11	5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5	143.7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75	143.7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75	143.7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15	111.1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15	111.1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15	111.1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82	20.8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82	20.8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82	20.82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62002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730.83	1,561.84	168.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9.23	1,499.2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49.78	349.7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82	20.82	0.00
30103	奖金	28.69	28.69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6.00	36.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62.30	662.3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3.75	143.7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15	111.1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1	4.3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28	123.28	0.00
30114	医疗费	10.00	1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5	9.1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99	0.00	168.99
30201	办公费	20.00	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5.00	0.00	5.00
30204	手续费	1.00	0.00	1.00
30205	水费	10.00	0.00	10.00
30206	电费	34.00	0.00	34.00
30207	邮电费	5.00	0.00	5.00
30211	差旅费	5.00	0.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0	0.00	40.00
30226	劳务费	15.00	0.00	1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0.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0.44	0.00	10.4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5	0.00	18.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61	62.61	0.00
30301	离休费	20.22	20.22	0.00
30309	奖励金	41.25	41.25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	1.14	0.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62002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2	3	4	5	6	7	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该表为空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62002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该表为空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62002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检务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改善检务保障水平及办公办案环境，对检察博物馆展厅进行维护保养，定期更新展品，对检务保障职能实施提供有力经费支持。				
分解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修配件购置成本	≤	30	万元
		设备维护成本	≤	2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堂设备维护保养数量	≥	35	件
		配电间消防设备维护数量	≥	6	件
		水泵房设备维护数	≥	3	件
		维修配件购置数	≥	1000	件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等级	定性	优	
		配电间消防设备维护率	=	100	%
		维修维护设备合格率	=	100	%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限	=	1	年
		设备维护保养及时率	=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监控工作覆盖率	≥	70
运维设备设施正常运转率			=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第三部分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1788.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2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1788.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788.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2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1788.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730.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2 万元；项目支出 58.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1513.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2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1.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4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4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499.23 万元，较上

年预算安排增加 29.2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6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788.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1513.1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1.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8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730.83 万元，项目支出 58.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499.2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99 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 8.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61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168.9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45 万元，增长 5.3%。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总额 44.00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4.0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 检务保障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安排项目经费 58 万元, 用于办公场所及配套设备的日常更新维护, 以及维护办公环境所产生的委托服务等费用, 改善检察办公环境, 保障办案办公场所正常运转。

2. 立项依据: 根据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职能实施, 《中共江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全省检察系统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赣编文【2021】4 号)

3. 实施主体: 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

4. 实施方案: 根据服务保障职能要求, 对检务保障中作需要组织实施, 开展相关保障工作。

5. 实施周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财政拨款收入 58 万元。

二、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检务保障中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0.0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0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0.0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0.0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单位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